

第二十四屆靜宜校友暨菁英想瑛盃排球邀請賽競賽規程

一、宗旨：為提倡靜宜校內排球的運動風氣，及讓更多熱愛排球運動者共聚一堂、切磋球技、聯絡感情。

二、主辦單位：靜宜大學體育室排球代表隊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靜宜大學排球校友會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 校友暨在校生組：本校學生及校友自由組隊參加，每隊限 2 名在校體育績優生上場(含自由球員)。

(二) 資深校友混排組：男性 40 歲含以上，女性 35 歲含以上之資深校友組隊參加，請攜帶證件以備查驗。

五、比賽時地：民國 113 年 5 月 25 日(六)至 5 月 26 日(日)，靜宜大學體育館籃排球場。

六、報名時間：民國 113 年 4 月 20 日(六)00:00 至 4 月 21 日(日)17:00 止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各階段規定期間內完成報名程序。

(一) 第一階段→完成報名：

4/20(六)00:00 至 4/21(日)17:00 前至盃賽網完成線上報名，報名後即不可更改球員名單。

注意事項：聯絡人電話和隊長電話不得重複，以利通知各隊。

(二) 第二階段→完成匯款：

1. 依線上報名順序，主辦單位於 4/23(二)17:00 前在盃賽網公告第一階段正取隊伍須繳費名單(主辦單位不另行通知)。

2. 匯款時間：

正取隊伍：第一次正取隊伍名單公告後，於 4/25(四)23:59 前繳費完畢。

備取隊伍：4/27(六)17:00 前公告遞補為正取隊伍的名單，於 4/29(一)23:59 前繳費完畢。

3. 匯款銀行：中國信託大安分行(代號 8220602) 帳號：602540108734 戶名：劉麗芳。

注意事項：請於備註欄填入報名組別和隊伍名稱。

(三) 第三階段→至盃賽網填寫匯款回報單：

請於上述規定期間內匯款完畢至盃賽網填寫匯款回報單，含報名組別、隊伍名稱、匯款日期、匯款人姓名、連絡電話、帳號後五碼、報名人數和匯款金額，逾時將取消資格，並通知備取隊伍進行匯款動作。

八、報名費用：

(一) 校友暨在校生組：每人新台幣 300 元，含紀念衫、水。

(二) 資深校友混排組：每人新台幣 300 元，含紀念衫、水。

九、領隊會議及抽籤：

(一) 抽籤：5 月 1 日(三)12：10 體育館一樓運動資訊中心舉行，未出席者由主辦單位代抽，不得異議。

(二) 領隊會議：5 月 22 日(三)12：10 體育館一樓運動資訊中心舉行。

十、競賽分組：

(一) 校友暨在校生組(男子組、女子組)報名隊數各以 24 隊為限(每隊人數上限 18 人)。

(二) 資深校友混排組報名隊數以 6 隊為限(每隊人數上限 18 人)。

(三) 若報名隊數已滿，恕不接受報名。

十一、比賽制度：預賽採循環賽制，依報名隊數多寡取若干隊進入複、決賽採單淘汰賽制。

十二、比賽規則：

(一) 比賽採六人制。

(二) 資深校友混排組上場規定三男三女，網子高度為 224 公分。男性球員於己方前區不得將高於網上的球擊向對區，僅能對男性球員進行攔網動作，不得對女性球員進行攔網動作。

(三) 預賽採二局制，如局數 1：1 時，以總分多者為勝；如總分相同，以第二局勝隊為勝。循環賽計分方式以勝場數多者為勝；如勝場相同，以勝局數減負局數多者為勝；如同以總得分除以總失分，商大者為勝；如再相同則抽籤決定之。

(四) 決賽採三局二勝制，每局以 25 分計，決勝局以 15 分計，均採取得球得分制。

(五) 參賽隊伍請著統一服裝，自由球員的球衣顏色應與其他隊友不同。

十三、附 則：

- (一) 請各隊伍準時出賽，若未於規定時間內出賽，視為本場比賽棄權。
- (二) 室內場館使用辦法，依校方規定不得攜帶食物、寵物及穿著跟鞋入場，亦不可在館內飲食。
- (三) 請務必穿著運動服裝參賽。
- (四) 本比賽屬聯誼性質，獎品以贊助廠商之贊助獎品為限。
- (五) 隊伍名稱請盡量在六個字以內(超出字數以前六字為主)。
- (六) 同一人不可報同組別兩隊，違者取消參賽資格，並不得退款。
- (七) 主辦單位有權預留資深校隊校友二至三隊。
- (八) 比賽時間若延誤，則不提供熱身三分鐘。
- (九) 資深校友混排組以聯誼為目的，不受限規程限定，如人數不足(含男、女人數、年齡)，以現場調整為原則。
- (十) 報名表送出後不可再更改名單，隊伍報名人數不足六人或重複報名即取消參賽資格，不另行通知，備取隊伍名單直接補上(大會另行通知備取隊伍)。
- (十一) 若有未盡事宜者，大會得以臨時會議決定並公告之。

十四、聯絡方式：

- (一) 電子信箱：puelite@gmail.com。
- (二) 連絡電話：0921166641 吳竺芸、0970135980 余冠陞。